黄淮学院外籍教师安全管理规定

黄淮学院外籍教师的安全工作由学校保卫处负责，国际交流合作处和后勤管理处协调配合。为保障外籍教师在我校的工作能够安全有序开展，特制定该管理办法。

1.外籍教师在中国工作必须遵守中国法律，遵守中国政府部门及学校的有关规定，遵守我国的宗教政策。不得从事反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确定的根本制度的活动，不得危害中国国家安全，不得利用教学的机会从事与其身份不符的活动。

2. 学校尊重外籍教师所在国家的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,外籍教师也要尊重中国人民的风俗习惯。严禁在中国境内(包括学校内)传播宗教、发展信徒、设立宗教场所、举行宗教活动、建立宗教组织；严禁宗教教职人员在校园讲授宗教课程、开设讲座；严禁师生在学校穿戴宗教服饰、佩戴宗教标志及穿戴、佩戴有宗教极端色彩的服饰。

3.学校须为外籍教师提供安全的生活工作环境。在外教住地，楼道口要设置防盗门。要向外籍教师宣传我国交通安全常识，使外籍教师在生活、住宿、交通等方面都得到安全保障。

4、学校保卫科要加强校园安全巡逻，发现有碍外籍教师安全的苗头要即时予以制止，并向学校报告。

5.外籍教师公寓及周边区域列入学校重点防范范围之一。保卫处、后勤管理处要经常检查外教生活区内的用电、用气、用水、防火、防盗等安全情况，及时排除安全隐患，并做好检查情况纪录，做到防患于未然。

6.外籍教师公寓内不准存放易燃、易爆、有毒等危险品，注意防盗、防火、防漏电、防煤气泄露，加强人身、财产的安全防范，遇有紧急可疑情况应及时与国际交流合作处相关负责人联系，或通知保卫处，非常紧急情况可直接拨110报警。

7.外籍教师直系亲属来访，需先到驻马店市公安局办理临时登记手续，并经国际交流合作处同意方可入住。一般亲朋好友不能留宿。外籍教师有校外客人来访，须持客人有效证件到值班室登记。

8.外籍教师在节假日可持有效签证及居留许可证，前往中国政府规定的对外国人开放的地区旅行，未经公安部门批准，不得进入非开放地区。外籍教师离开本市或外出旅游，需提前5天将行程安排以书面形式告知国际交流合作处，外出后的安全问题外教本人自负。

9.国际交流合作处为每一位外籍教师制作附有中英文内容的联络卡，标明其姓名、国籍、血型、聘用单位及联系电话等。外籍教师外出时须随身携带联络卡，一旦遇到突发事件，可出示该卡，有关方面可立即联系聘用单位责任管理人员。遇到紧急情况时，可拨打110求救。

10.外籍教师如有违法行为，由有关部门依法进行处理。

国际交流合作处

2018年10月8日